

我市三个法庭入选河南首批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

打造司法为民的“桥头堡”——人民法庭集中观摩活动侧记

本报记者 郭嘉莉

群众的需求在哪里，人民法庭的司法服务就跟进到哪里。

作为基层人民法院的派出机构，人民法庭既处在司法为民的最前沿，也处在化解矛盾纠纷的第一线，承担着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职责。

“全市法庭定位精准、特色鲜明，让家长里短变成‘家不长理不短’。”观摩了人民法庭后，市人大代表王保才对全市法院人民法庭建设竖起大拇指。

为探索法庭工作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方法，2月17日，由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王波带领的观摩调研组对人民法庭进行了集中观摩。

观摩调研组先后到修武县法院郟封法庭、武陟县法院沁南法庭、温县法院祥云法庭、孟州市法院西虢法庭、沁阳市法院王曲法庭、博爱县法院孝敬法庭进行观摩。听取法庭建设工作情况汇报，实地察看各法庭审判及安设备备、智慧法庭建设、网上诉讼、便民利民服务等情况，深入了解人民法庭队伍建设、参与社会治理、营商环境营造、普法宣传等工作开展情况。

各人民法庭立足审判职能，提升审判质效，充分发挥了人民法庭“桥头堡”作用。郟封法庭依托与郟封镇调解中心相邻的优势，推动建立大调解体系，案件量逐年减少、调撤率逐年上升。沁南法庭办公环境、硬件设施显著提升、明显改善，案件审判质效成绩显著。祥云法庭聚焦红色传承、绿色农业发展和黄河生态保护，打造“三色祥云”法庭品牌。西虢法庭将韩愈法治思想融入法庭文化建设，制作《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白皮书》，助力打造“无讼企业”。王曲法庭在审判工作中注入狼牙山五壮士之宋学义的红色精神，以德化解基层矛盾纠纷。孝敬法庭融合“繁、简”分道、做好涉企案件全程“评估”与“服务”、设置“专线”等多种措施，高质量高效结案。

全市各人民法庭比成绩、找不足，相互学习借鉴、相互取长补短。“祥云法庭秉承红色精神和法治初心的想法真好，党建文化墙打造得最好，我要好好学习一下。”参观祥云法庭时，南庄法庭庭长卢康康拿出手机，全程记录，以便学习借鉴。

“王曲法庭的安设备备得真到位。”“孝敬法庭的专业化审判特色鲜明，连续三年没有发改案件，得好好学一下他们的经验做法。”“西虢法庭的优化营商环境创建‘无讼企业’作战图给力。”……在观摩学习中，各人民法庭庭长边学边看、边思边议，每到一处，大家都全神贯注听讲解、虚心请教教学经验、深入探讨工作方式方法，营造了浓厚的学习氛围。大家一致认为，这次集中观摩，既是一次解放思想、转变观念之旅，又是一次寻标对标、激励斗志之行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将严格落实“为群众办实事”司法为民宗旨，积极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切实解决好群众操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，创造更多富有焦作特色、体现时代特征、满足群众需要的司法品牌。

此行，各人民法庭庭长收获满满，参加观摩的人大代表也纷纷称赞。“这一路的观摩感触颇深、收获很大，全市法院发挥人民法庭前哨阵地作用，有力推动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，人民法庭建设取得了很大成就，受到老百姓广泛好评。”市人大代表丁云霞点赞人民法庭各项工作。

此次观摩的6个法庭，只是全市人民法庭建设的一个缩影。我市辖区共有20个人民法庭，均地处交通便捷、方便群众诉讼的乡镇，有独立的办公场所，人员配备齐整，有力保障人民法庭发挥司法职能。

为推动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创建，早在2021年3月，王波便带领50余人集中观摩了全市人民法庭，并召开人民法庭建设工作座谈会，为人民法庭建设把脉问诊。通过近几年的不懈努力，全市人民法庭工作成绩突出，深入农村及交通不便的偏远地区开展巡回审判，已成为人民法庭审判工作的常态；人民法庭“一站式”建设越来越完备，信息化水平的“含金量”直线上升；积极参与和创新城乡基层治理，让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……

打造党建品牌、提升审判质效、积极服务大局、加强队伍建设、完善保障措施……全市人民法庭始终与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，深入推进司法改革，积极推动社会治理，案件数量逐年下降，调撤率不断提升，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、取得新成效。博爱县法院许良法庭、温县法院北冷法庭、孟州市法院南庄法庭被命名为全省首批50个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。

王波为下一步人民法庭建设指明了方向，她说：“全市法院要将人民法庭工作作为服务大局、司法为民的重要抓手，努力挖掘新时代‘枫桥经验’的新内涵，找准人民法庭参与社会治理、服务乡村振兴等工作的连接点，将多元解纷引向深入，推动人民法庭建设再上新台阶，全面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贡献司法力量。”

应邀参加观摩活动的全国人大代表、市政协副主席霍晓丽指出，近年来，市中级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将人民法庭工作作为服务大局、司法为民的重要抓手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贡献了力量。下一步，全市法院要聚焦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继续提升服务法治社会能力，打造更多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，让司法服务的前沿阵地和纽带桥梁作用在基层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。

宏图已绘就，号角已吹响。2023年，全市法院力争创建一家全国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；在已创3家全省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基础上，再创2家全省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；深挖特色亮点，建立2~3家特色旅游法庭、专业化法庭，打造焦作品牌，推动全市人民法庭高质量发展。



博爱县法院许良法庭。

本报记者 郭嘉莉 摄

北冷法庭 绘就乡村新“枫”景

本报讯(记者郭嘉莉)近年来，温县法院北冷法庭围绕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强化党建引领，以“三零”创建为指引、“四治融合”为抓手，通过“无讼”村创建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从源头上减少诉讼案件增量，助推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

为推进法庭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北冷法庭把党的基层组织作为创新社会治理的“主心骨”，构建自上而下、自内而外的政治建队纵深发展方式，建立院领导联系法庭党支部制度、支部共建制度、主题党日交流制度和联络监督制度。

围绕“治未病”、保稳定，北冷法庭结合“无讼”村创建中“万人成讼率”不高于1%的创建指标，制定了《北冷法庭“无讼”村创建工作办法》，坚持依法治理、系统治理、智慧治理“三力齐发”，通过法官下沉入村、庭所联动、列席乡镇重大会议、实行《白皮书》制度等举措，切实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。

北冷法庭创设持续全程、覆盖全域、全员参与的“三全”多元解纷新模式，将辖区3个调解组织、6名专职调解员和2名驻庭调解员纳入法院调解平台注册认证，在法庭、乡镇矛盾纠纷调解中心、村庄设立调解员工作

室，推广运用“诉前委派+诉中委托”“诉前调解+司法确认”“判后答疑+督促履行”的工作模式，不断提升辖区综治水平。

北冷法庭聚焦主责主业，树立“立审执”一体化理念和穿透式审判思维，提升干警办案和群众工作能力。实行“匠心工程”，开展“办好一件精品案、开好一个示范庭、撰写一篇调研文章”评比活动；每周跟踪核心指标指数，确保案件质效稳步提升；建立法庭公众开放日制度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企业代表、普通群众走进法庭，零距离了解法庭工作；建立特定类型案件巡回审判制度，做到办理一案、教育一片。

北冷法庭坚持源头预防为先、非诉机制挺前、法院裁判终局，努力构建法庭版一站式服务，实现了网上立案、网上交费、跨域立案、网上保全等，打造了高清科技法庭，同步开庭、同步录像、电子签章、卷宗无纸化流转，设置了便民服务区和便民工作室，做到“一窗通办、一网通办”。同时，进一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，打造法庭特色文化品牌，激励干警守初心、担使命，倾力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，切实做到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，赢得“法官非官、北冷不冷”的赞誉。

南庄法庭 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“守护者”

本报讯(记者郭嘉莉)近年来，孟州市法院南庄法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，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，公正高效便捷化解各类民事纠纷，做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“守护者”。

南庄法庭下辖的南庄镇桑坡村，近年来大力发展电商销售，有电商网店1000余家，带动1万余人从事电商服务。但随着经济腾飞，桑坡村电商小镇产生的买卖合同、租赁合同、民间借贷纠纷等逐年增多。为此，南庄法庭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，积极邀请南庄镇司法所、人民调解委员会、桑坡村调解室共同参与纠纷化解。南庄法庭专门设立了“服务农村电商，推动乡村振兴”办公室，由专人负责接待来访群众，采用“四心”“四声”方法解决群众诉求。“四心”，即接待群众热心、为民办事诚心、接受询问虚心、答复问题耐心；“四声”，即进门有迎声、问话有答声、办事有回声、出门有送声。

同时，南庄法庭积极和南庄镇、化工镇政府对接，分别在南庄镇、化工镇政府建立诉讼服务室。联合南庄镇、化工镇派出所、司法所共同进行法治宣传，推进建设“一庭两所”机制，共同化解矛盾，并向南庄镇、化工

镇政府发送司法建议，为地方党委决策提供司法支持。

南庄法庭坚持将非诉机制挺在前面，利用基层力量，多方参与调解，共同化解矛盾。组织镇政府、各村干部、人民调解员在微信上建了“朋友圈”和“工作群”，推行法官进网格，直联各个村“两委”，夯实了网格化管理，在辖区48个村设置法官联络站，构建辖区多元解纷力量大格局，实现了基层多元解纷网络全覆盖。

南庄法庭建立了速裁快审机制，对老年人、残疾人、妇女儿童开辟绿色通道，在立案、送达、开庭、调解、判决等每一个流程安排专人负责，能调则调，当判则判。对简单的民间借贷、买卖合同案件，采用格式化、集约化审判和令状式、要素式裁判文书，审判效率得到大幅提高。坚持公开审判和巡回审判，把庭审搬到乡村，以巡回审判为契机，开展“送法进村”，向群众宣讲法律法规，推动人民群众形成“办事找法、遇事找法”的行为自觉。

下一步，南庄法庭将继续为群众提供诉前调解、送法上门、巡回审判等“量身定制”的司法服务，努力实现各类纠纷源头化解、就地化解、快速化解，为市场主体营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

温县法院北冷法庭。本报记者 郭嘉莉 摄

孟州市法院南庄法庭。本报记者 郭嘉莉 摄



本报讯(记者郭嘉莉)近日，省高级法院下发通知，命名全省首批50个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，我市博爱县法院许良法庭、温县法院北冷法庭、孟州市法院南庄法庭入选。

据了解，近年来，我市法院十分重视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工作，将人民法庭建设与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同频共振，聚焦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采取一系列有力措施拓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实践路径，发挥司法服务的前沿阵地和纽带桥梁作用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贡献力量。

许良法庭 以“三和”助推诉源治理

本报讯(记者郭嘉莉)近年来，博爱县法院许良法庭在党建引领下，从“家和、人和、融合”三个方面出发，不断提升审判质效，强化诉源治理，高效审理家事和少审案件，为辖区社会稳定和乡村振兴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。

春风化雨为“家和”，全力促进社会治理和谐安定。许良法庭以“促进家庭稳定、维护家庭和谐、化解家庭纠纷”为目标，坚持“1+3+N”机制，通过建立村委会、司法所、“一庭两所”调解室三级调解网络，将调解重心前移，形成诉前、诉中、诉后调解的环形调解机制。同时，注重家风教育引导，通过激发当事人的道德情感，督促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并主动履行义务。

“枫桥经验”促“人和”，尽力落实各项便民举措。许良法庭将家事调解室与法院调解平台对接，形成“家事调解、出具法律文书、送达”一站式服务。构建“巡回审判点+以案说法”的审判新模式，深入村居院落、田间地头开展巡回审判。定期对辖区人民调解组织进行法律知识培训，利用专业化审判优势，选取多发性案件明确统一的裁判尺度，争取矛盾就地解决。深入村街、企业、社区走访，主动畅通与人民群众的沟通渠道，广泛搜集社情民意，了解群众生活生产状况和法治需求。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，先后设立未成年人关爱教育基地、留守儿童关爱站等，通过开展送法进校园、云课堂、模拟法庭等法治宣传

活动，维护老年人、妇女儿童等群体的合法权益。齐抓共管求“融合”，奋力推进并强化诉源治理。许良法庭融合司法审判与网格化社会治理，全面建立“一庭两所”矛盾纠纷联调机制，主动加强与派出所、司法所的协作配合，定期召开矛盾纠纷排查例会，做好化解工作。注重调研与审理相融合，及时发现、反馈问题，对几类典型家事案件特点及成因进行分析，与辖区内案件多发乡镇共同研判家事纠纷化解方案，促进基层治理精细化、精准化水平。建立反家暴联动机制，与公安、民政、妇联等部门凝聚合力，引入《家庭暴力案件危险评估量表》，进行分级管理和干预，有效预防家庭暴力。

下一步，许良法庭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，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动力，始终坚持、传承和弘扬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为服务乡村振兴和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司法服务。

齐抓共管求“融合”，奋力推进并强化诉源治理。许良法庭融合司法审判与网格化社会治理，全面建立“一庭两所”矛盾纠纷联调机制，主动加强与派出所、司法所的协作配合，定期召开矛盾纠纷排查例会，做好化解工作。注重调研与审理相融合，及时发现、反馈问题，对几类典型家事案件特点及成因进行分析，与辖区内案件多发乡镇共同研判家事纠纷化解方案，促进基层治理精细化、精准化水平。建立反家暴联动机制，与公安、民政、妇联等部门凝聚合力，引入《家庭暴力案件危险评估量表》，进行分级管理和干预，有效预防家庭暴力。

下一步，许良法庭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，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动力，始终坚持、传承和弘扬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为服务乡村振兴和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司法服务。



南庄法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。(本报资料照片)



许良法庭对赡养案例进行回访。本报记者 郭嘉莉 摄



北冷法庭开展巡回审判。(本报资料照片)

扫一扫 关注我们 市中级人民法院 微信公众号